

彰化縣埔鹽鄉埔鹽國民小學特教推行委員會

113 學年度會議記錄

一、時間：114 年 6 月 3 日

上午 10 時 10 分

二、地點：會議室

三、主席：

劉淑瓊

紀錄：

翁子岳

四、出席：

教務主任	黃介俊	學務主任	陳嘉君
總務主任	陳淑文	會計主任	楊麗秋
特教班教師代表	洪怡欣	普通班教師代表	蕭淑萍
資源班教師代表	廖怡婷	專任輔導教師	陳蕊文
特教學生家長代表	顏惠君		

五、列席：

張志勤

彰化縣埔鹽國小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期末會議議程

壹、會議時間：114 年 6 月 3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10 分

貳、會議地點：會議室

參、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所示

肆、主席：劉淑甄校長

紀錄：翁子岳

伍、主席致詞：

今天會議的目的是為了討論 114 學年度特教及資源班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課程計畫書審議、專業團隊評估及特教行政業務期末檢討會議，請大家就特教相關執行事務踴躍發言並提出檢討與改進。

陸、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編號	案由	決議	辦理情形	執行決議
1	審議本校特殊需求學生提報鑑定安置會議(1-4 梯次)之名冊	照案通過	進行提報鑑定案作業	☐ 列管 ☒ 除管
2	審議特教學生代收代辦費補助申請事宜。	照案通過	依照縣府公文期程辦理	☐ 列管 ☒ 除管
3	審議第二學期特教學生無法自行上下學補助交通費申請	照案通過	依照縣府公文期程辦理	☐ 列管 ☒ 除管
4	本校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特殊教育助理員考核乙案	照案通過	依據會議寄送考核結果	☐ 列管 ☒ 除管

柒、業務報告：

一、 特教相關工作：

1. 各項工作已執行完畢，補助申請均已完成發放工作。
2. 本學年各項特教工作已執行完畢，感謝各位同仁的協助

二、113 學年度鑑定安置名冊與安置情況：

1. 二乙陳 0 揚於 1-2 鑑定梯次鑑定結果為情緒行為障礙，於二下入資源班。
2. 四乙陳 0 洋於 1-2 鑑定梯次為非特生，經申覆後，3/10 取得學習障礙的身份。
3. 本學期 1-4 鑑定梯次結果，經特推會提報共計 8 人。新提報一甲賴 0 芮、周 0 伊、粘 0 鈞皆退回提報，於下學期初重新提報；新提報四甲李 0 妍為學習障礙。舊生二丙蔡 0 軒、四丙陳 0 簾重新鑑定結果為學習障礙；舊生鄧 0 硯為疑似智能障礙；特教班陳 0 揚為智能障礙。

二、 本年度特教學生名單

編號	113	姓名	障別	班型	備註
1	六	林 0 恩	智障中度	特教班	畢業
2	四	阮 0 瑩	智障重度	特教班	
3	六	高 0 瑜	智障中度	特教班	畢業
4	四	陳 0 揚	智障輕度	特教班	
5	六	蔡 0 融	學障	資源班	畢業
6	六	廖 0 凱	學障	資源班	畢業
7	五	陳 0 緯	學障	資源班	
8	五	林 0 侑	學障	資源班	
9	四	陳 0 簾	學障	資源班	
10	四	李 0 妍	學障	資源班	新鑑定
11	四	蔡 0 珽	學障	資源班	
12	四	洪 0 凱	情緒	資源班	
13	四	黃 0 安	在家教育	身體病弱	
14	四	陳 0 洋	學障	資源班	
15	三	鄧 0 硯	智能輕度	資源班	
16	三	陳 0 融	學習障礙	資源班	
17	三	顏 0 森	學習障礙	資源班	

18	二	陳 0 瑋	學習障礙	資源班	
19	二	蔡 0 芳	學習障礙	資源班	
20	二	陳 0 樺	學習障礙	資源班	
21	二	何 0 恩	學習障礙	資源班	
22	二	蔡 0 軒	學習障礙	資源班	
23	二	陳 0 揚	情緒	資源班	

捌、提案討論

提案一：有關本校 114 學年度特教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本計畫作為本校教師針對身心障礙學生提供課程調整服務（包括學習環境、學習評量、學習歷程及學習內容）及調整學習節數之依據。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有關本校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規劃及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 一、針對 114 學年本校身障學生部定課程及特殊需求課程開課需求及所需相關服務彙整成「特殊需求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 二、本校設有資源班 1 班、集中式特教班 1 班，另有 1 名學生接受情障巡迴輔導，上該 3 類班型之課程規畫節數及課程計畫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本校本學期特教生安置適切性請會議評估並做成決議。

說明：請學習堡與潛能開發班教師報告學生安置適切性評估。

學習堡和樂學班其餘學生安置適應良好，惟本校身體病弱學生黃 0 安，雖然已恢復到校上課，但因尚在做檢查，家長擬提出在家教育的申請

決 議：請輔導室持續和家長聯繫，依學生的健康情形辦理。

提案四：請就每位特教生 113 學年度 IEP 內容進行檢核。

說明：本學期特教生個別化教育計畫已執行完畢，請依項目檢核每位學生執行狀況給予建議。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檢討 113 及審議 114 學年度特教年度工作計畫(含融合教育)，提請討論。

說明：1. 本校 113 學年度特教工作計畫執行檢討

2. 審議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及融合教育工作計畫及期程(附件)。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114 學年度特教學生回歸原班討論。

說明：1. 114 學年度學習堡學生回歸原班以一週二次體育課為主

2. 另外，資源班下學年課程安排，規劃一節合作教學(體育課)，對象為四丙洪 0 凱。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討論 114 學年度資源班學生 2 升 3 年級及 4 升上 5 年級編班事宜

說明：預計有 2 年級學生陳 0 瑋、陳 0 樺、蔡 0 軒、何 0 恩、陳 0 揚及 4 年級學生洪 0 凱、陳 0 簾、陳 0 洋、蔡 0 珽、李 0 妍，討論上述學生是否和其他學生以電腦 S 型編班？還是依學生學習情形採取妥適之編班方式。

決議：資源班學生不使用電腦 S 型編班，俟普通生電腦編班完畢，再依學生學習情形進行編班。

提案八：討論就本學期專業團隊進行績效評估、聽障巡迴輔導成效評估

說明：本專業團隊本學期服務物理治療、職能治療及語言治療，建議維持原案提出申請。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討論本校轉銜服務成果

說明：本學年度畢業生有特教班 2 位(林 0 恩、高 0 瑜)，資源班 2 位(蔡 0 融、廖 0 凱)，已聯繫國中端預定於 6/5 召開轉銜會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考核本校助理員 113 學年度之服務成效及討論本校學習堡 114 學年度申請教師助理員事宜。

說明：1. 依據「彰化縣特殊教育助理員申請審查及聘任實施要點」辦理考核，本校劉思儀助理員工作態度認真，積極配合班級事務及學生問題，擬核予考核「通過」

2. 助理員服務成效良好，對班級學生助益頗大，請輔導室繼續申請。

決議：本校學習堡雖然只剩兩名學生，但普通班有安置一位情緒障礙學生，請輔導室提出教師助理員及學生助理員的申請

提案十一：關於 114 學年度集中式特教班原本土語言課程改為特殊需求-溝通課程，請討論。

說明：基於認知功能嚴重缺損的學生，建立特教生多元溝通管道、提

以及圖片設計溝通課程，期待生學習後能類化於生活中，以擴展學生本土語言的學習力。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二：關於新提報資源班一甲賴 O 芮、周 O 伊、粘 O 鈞，因為未符合學前持有發展遲緩資格，擬於二年級第一學期初重新提報，其相關排課及輔導措施，提請討論。

說 明：因第一學期就需要排課表，因此資源班擬預先排這三名學生的課表及課程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三：114 學年度特教學生校外教學申請縣府租賃交通車費用補助，提請討論。

說 明：114 學年戶外教育時間尚未決定，地點暫定於台中科教館，預計參加學生數特教班 2 名及資源班 15 名，加上 4 名教師，合計約 20 名，先決議是否申請交通車補助。

決 議：照案通過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114 年 6 月 3 日(星期二)上午 11 時